

关于 2021 年乐平市举借债务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法》第十四条规定，现对财政举借债务的情况等事项说明如下：

2021 年，景德镇市财政转贷我市地方政府债券 15.71 亿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2.02 亿元，新增债券 13.69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以前年度江西省财政厅转贷我市并与 2021 年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新增债券主要用于支持我市公益性项目建设。

乐平市新增一般债券主要用于：S205 瑶鹅线接渡大桥危桥改造工程 0.06 亿元，乐平市新建景鹰高速连接线上跨皖赣铁路工程 0.4 亿元，乐平市塔前至荷塘公路改建工程 0.2 亿元，乐平市乐德挂线经四联至临港公路改造工程 0.12 亿元，乐平市景鹰高速公路收费大棚及收费广场建设工程 0.1 亿元，S306 乐平吾口至杨范段公路改建工程 A 标 0.5 亿元，乐平市东风北路三期新建工程 0.14 亿元，乐平市双拥路北延伸道路工程项目 0.06 亿元，乐平市泊阳北路改造工程 0.12 元，乐平市第三小学重建 0.14 亿元，乐平市第五小学迁建 0.08 亿元，乐平市第九小学扩建 0.18 亿元，乐平市第十九小学新建 0.28 亿元。

乐平市新增专项债券主要用于：乐平市产教融合教学实训基地 0.95 亿元，乐平市南窑遗址文化旅游建设项目 0.74

亿元，乐平市返乡创业园标准厂房（二期）项目 2.3 亿元，乐平市乡村旅游建设工程 2.3 亿元，乐平市 2020 年统筹整合资金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57 亿元，乐平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77 亿元，乐平市污水处理厂提质扩容项目 0.68 亿元。